

、運送、貯存、販賣、輸入、輸出、作為贈品或公開陳列。為精進食品安全之管理，本部已施行產業自律、機構驗證、政府稽查之三級品管制度，並推動食安五環政策，包括(一)新創源頭管控機制：運用雲端科技等策略有效源頭管理。(二)重建生產管理：參考國際規範並結合專業，優化生產鏈管理。(三)十倍市場查驗：運用三級品管機制，加強查驗高風險產品及擴大聯合稽查模式等策略。(四)加重生產者責任：對黑心不法廠商課以重罰及賠償責任。(五)全民監督食安：完善檢舉制度、設置食安專線與食安基金。

四、有關治療新藥研發部分：

(一)癌症一直是政府研究投入及生技產業發展的重點，本部配合推動「生技製藥國家型科技計畫」與「生技醫藥國家型計畫」之藥物研發成果卓然有成，如國家衛生研究院開發的抗癌候選藥物 DBPR104 已技術移轉予國內藥廠，並於 2015 年 4 月獲得美國 FDA 核准執行治療頭頸癌第二期臨床試驗。抗肺腺癌候選藥物 DBPR112 已於 2014 年完成臨床前試驗用及臨床試驗用原料藥合成，並規劃臨床試驗用藥生產及 IND 申請作業。我國除每年編列科技預算投入癌症研究，2010 年起開始運用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以公開評選的方式補助我國優秀的癌症中心投入包括癌症新藥等癌症研究。我國多年來持續推動生技製藥產業，其產業價值鏈從新藥探索、臨床前/臨床試驗，到製造與行銷各階段之能量皆已建置，政府將持續將癌症列為我國研究投入的優先重點。

(二)為協助我國製藥產業之發展，本部自 2011 年 8 月起針對國內準備上市或研發中之新藥進行專案諮詢輔導，並已成功輔導抗癌藥物上市。本部致力於法規科學的提升及創新政策的推動，並與「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自研發階段起即提供學術或研發機構法規科學諮詢輔導服務。另針對醫療迫切需求藥物，經本部評估符合「新藥查驗登記優先審查機制」及「新藥查驗登記加速核准機制」等公告者，即可加速新藥上市，以增進國人用藥可近性進而促進台灣生技醫藥產業的發展。

(十四) 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國防事務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24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85892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1-17-431)

許委員就國防事務的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國防部查復如下：

- 一、北約組織秘書長斯托爾滕貝格(Jens Stoltenberg)日前在布魯塞爾召開北約防長會議前宣布，將增派北約多國部隊駐防於愛沙尼亞、拉脫維亞、立陶宛與波蘭；德國做為歐盟龍頭國家，不僅政治局勢及經濟成長相對穩定，有責任及義務協助北約組織抗衡來自俄羅斯威脅。
- 二、揆諸歐洲安全環境，俄羅斯併吞克里米亞及介入烏克蘭內戰，引起歐盟與美國發起經濟制裁；俄羅斯增加在南歐地區的飛彈工程也引發北約組織對南歐安全的疑慮；來自中東的難民潮，為歐盟增加經濟負擔，混雜其中的恐怖分子亦成為潛在安全威脅；加上與日俱增的網路安全問題，基於應對傳統與非傳統安全威脅所需，德國將擴大聯邦國防軍規模視為必要舉措。

三、感謝委員對國際情勢與國防事務之關心與支持，本部持續透過駐外軍協組及各種情報交流機制，掌握區域情勢及各國軍力發展概況，作為國軍建軍備戰參據，以確保國家主權及人民生命財產安全，尚祈委員大力支持。

（十五）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鼓勵生育的同時，應提醒民眾實踐性別平權，尊重所有嬰兒的生命權，建立性別平等的社會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24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85893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1-17-432）

許委員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機關在鼓勵生育的同時，應提醒民眾實踐性別平權。尊重所有嬰兒的生命權，建立性別平等的社會所提質詢，經交據衛生福利部查復如下：

- 一、依聯合國及世界衛生組織等研究指出，對於性別篩選及失衡的原因包括：出生數少、偏好男生及使用科技技術，致使許多父系社會傳統國家，於早期透過產前性別檢測和選擇性墮胎，造成性別不平等。國內以往的出生性別比長期高於正常上限值 1.06 以上，在民國 99 年之前的 10 年間之出生性別比均更高達 1.085 以上。
- 二、為改善出生性別比失衡，本部自 99 年起大力展開防治行動，成立跨司署出生性別比工作小組、完備法令禁止性別篩檢及性別選擇性人工流產、加強源頭之試劑與檢驗管理（包括檢驗設備、行為與試劑的稽查）、監測醫療院所與接生人員之接生性別比，將高於統計顯著之數據回饋給院所及當地衛生局加強輔導查察、掃蕩宣稱「包生男」或提供性別選擇的違規廣告、訂定地方政府衛生局考評指標、辦理民眾宣導及倡議性別平等等措施。歷經 5 年努力，與醫界攜手形成強而有力的守護防線，成功縮小出生性別落差，由 99 年 1.090 降至 103 年的 1.069，惟 104 年上升為 1.083。目前 105 年 1-5 月出生性別比已稍降至 1.077。
- 三、隨著文化的變遷，政府已修改法令，包括子女可以從母姓，女性也可以傳宗接代，平等繼承遺產等。另為響應聯合國重視投資及培力女孩，讓女孩獲得應有的人權與照顧，並指定 10 月 11 日為「國際女孩日」之呼籲，我國自 102 年起將每年 10 月 11 日訂為「台灣女孩日」，並積極推動「提升女孩權益行動方案」。本部亦持續透過多元媒體配合春節、台灣女孩日等節日，傳播女孩男孩一樣好、女孩男孩都是寶的觀念，包括：以孕婦健康手冊、兒童健康手冊倡議性別平等訊息及鼓勵民眾舉發違法的性別篩檢、設計海報張貼在醫療院所，發起「守護小龍女」及「性別平衡-女孩男孩都是寶微電影徵選活動」系列活動，並發布新聞稿、電視短片託播、雜誌刊登展現女性正面力量文章、刊登「保護女孩拒絕懷孕性別篩檢」平面廣告及重視女孩相關活動等外，並結合地方政府衛生局辦理醫事人員性別平等教育及民眾宣導，期透過強化性別平權觀念，改變傳統重男輕女的觀念。

（十六）行政院函送黃委員秀芳就因應長期照顧需求，應加強照顧服務人力培育、完善照服員勞動條件、激勵與升遷機制，並教育大眾對